

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 17 級暨 18 級畢業紀念冊招商辦法公告

2016.07.14

壹、說明：

明道大學 17 級畢業學生聯誼會（以下稱本會）僅代表全體 17 級與 18 級畢業生，為公開遴選符合本會製作畢業紀念冊之廠商，歡迎有興趣參與本次招標之廠商，請詳閱下列各項資格規定，並備妥相關資料文件於 **105 年 7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**前以『掛號』郵寄至【**52345 彰化縣埤頭鄉文化路 369 號**「明道大學學務處課指組（17 級畢業學生聯誼會）收】。

本會將會慎重審查各廠商之相關文件資料後訂定日期與時間，邀請貴公司至本校參加廠商說明會，之後遴選出適合廠商。

獲選廠商，本會期盼能藉由此次的合作機會，在雙方齊心互助之下製作出完美、精緻之畢業紀念冊；倘若錯過本次合作機會，本會會將貴公司之資料儲存於畢聯會資料庫，於下屆畢冊廠商遴選時，必先行通知！

貳、承製廠商資格（須具備下列條件並提供相關資料）：

1. 投標廠商必須為「印刷廠」、「製版廠」，並持有相關執照（營利事業登記證、經濟部核可公司執照、本(105)年度印刷公會會員證、印刷公會工廠投標比價證明書、最近一期納稅證明、工廠登記證）以上資料須為同家廠商亦或同一位負責人。
2. 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佰萬元（含）以上。
3. 承辦畢業紀念冊及團體照拍攝達 3 年以上經驗。
4. 每年承製大專院校畢業紀念冊達 5 家以上且無違規紀錄、作品無重大瑕疵或紛爭，並附上近 3 年內所承製院校合約書影印本（限定 102、103、104 學年度）以茲證明。
5. 公司無任何不良債信、財務危機、稅捐問題，銀行信用良好，近二年無退票紀錄（須提出票信證明及金融機構證明文件）。
6. 以上證照影印本須加該公司大小章，證明同正本。
7. 前述所須檢附相關資料不得有承接轉包、借牌之情形，經查屬實後，將喪失承接資格，並沒收保證金，本項規定須明定於簽定之合約書中。
8. 須附帶學(碩、博)士照、團體照之服務，並以專人（包含接洽及美工設計人員）專案之方式協助同學完稿，針對本會制定一套完整的輔導計畫列於企劃書中。

參、取消資格：

如有以下相關事項之一者，經查証屬實後將喪失資格，並將履約保證金沒收，廠商不得有議。

1. 冒用他人作品謊稱為自己作品者。
2. 有承接轉包、借牌之情形者。
3. 於說明會期間批評、攻擊其他廠商者。
4. 於說明會期間發放未經本會認可之資料者。
5. 經查詢票據中心、聯合徵信中心查證有信用不良、負債問題之廠商。



6. 未符合第貳大項中之任一條規定者。

肆、其他要件及附帶作業要求如下：

1. 請附上此專案估價單且所訂定之價格均須為含稅價（所有關於畢冊之規格、樣式、特色、封套、外殼及所附配件，均應包含在所訂定之價格內）。
2. 需配合本會制定一套編輯輔導計畫，以及協助 17 級及 18 級畢聯會宣傳行銷畢冊事宜，並將計畫書列入未來合約書的內容中。
3. 承製廠商須於本會安排之時間，派遣專業攝影師協助拍攝各班級之學(碩.博)士照、班級及生活團照與協助完成各班生活影集，其攝影器材、器材費用、攝影師之費用皆須由廠商負責。
4. 對於畢業紀念冊之相關物件的搬運及其運費須由廠商自付，並須配合本會要求之方式送達。
5. 承製廠商需指定專人及設計師負責協助編輯製作畢冊之一切事宜，以達製作之順利。
6. 承製廠商之代表在製作畢冊期間如與本會開會，所花費的交通費等費用需自行吸收。
7. 承製廠商須贊助本會相關文宣品之印製。
8. 通過資格之投標廠商，本會將以掛號通知，並於三日內繳交押標金新台幣伍拾萬元整（請開立銀行本票），得標簽約後該款項轉為履約保證金，未得標廠商則由廠商具結領回。

【以上 8 項內文於得標後皆自動轉為合約書之內容，本會保留修改及變動之權力】

伍、注意事項

1. 廠商資料若不完整或不符合標準，即不受理亦不退件。
2. 廠商須配合出席本會安排之招標說明會(時間、地點另行通知)，若無法配合則視同棄權。
3. 若有任何更動，以明道大學學務處網頁最新資訊為主，請留意公告。
4. 若對本次招商有任何疑問，可撥打本校電話(04)8876660 分機 1202，或 E-mail 至 (etaimaxxie@mdu.edu.tw) 我們將會盡速的回覆您的問題。
5. 經畢聯會審查書面資料，符合資格者，本會將通知參與本次說明會（日期待定）。
6. 截止收件日期：105 年 7 月 29 日(五)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7. 本次得標廠商需和本會簽約兩年，協助拍攝 17 級和 18 級畢業生之畢業紀念冊相關作業。
8. 本公告所敘之事項若有更改，則以本會最新公告為主。

